



中国文学名著丛书

野山风流镇

熊尚志

中原农民出版社



中国乡土小说丛书

野山风流镇

熊尚志

中原农民出版社

ZHONGGUO XIANGTU XIAO SHU CONG SHU
ZHONGGUO XIANGTU XIAO SHU CONG SHU
ZHONGGUO XIANGTU XIAO SHU CONG SHU
ZHONGGUO XIANGTU XIAO SHU CONG SHU
ZHONGGUO XIANGTU XIAO SHU CONG SHU

野山风流镇

熊尚志

责任编辑 李明性

中原农民出版社出版

河南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850×1163毫米 32开本 11印张 247千字

1987年7月第1版 1987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700册

ISBN7-80538-008-2/I·6

统一书号 10394·29 定价2.40元

内 容 提 要

这部长篇小说以它特有的鲜活水灵的语言，细婉动人地描写了古镇风俗、野山趣闻、小街轶事、男女欢爱、猎人传奇、尼庵青灯……象一幅幅精美的绣屏彩绘，令人目不暇，回肠荡气。

一个古老的野山小镇，省界穿街而过。两种方言，两种风俗，既和谐相处，又啼笑皆非。一群年轻的“贩子”闯了进来，死水掀起大波，现代化的音响在这里回荡，于是，小镇上的风流事层出不穷，件件耐人寻味。这帮男女性格迥异，追求不一，在这场变革中，各有喜忧，各领风骚。

一道山溪飞瀑，可折射出大潮的色彩；一部小镇故事，可领略世态变化、风云变幻。



熊尚志，出生在安徽宿松县一个偏僻的村落里，自幼家境贫寒，没人教他读《百家姓》与《千家诗》，奶奶古老的纺车是他童年的全部乐趣。十六岁进大别山区一家屠店学徒，以杀业为生。苦苦追求书法和绘画艺术，因生性愚钝，终不能成为画家。二十六岁改行写小说，多以山民及渔人为题，已出版和发表长篇小说《处女坟》，中篇小说《斑竹园》等十四部，短篇小说《火风》等二十余题。

曾在鲁迅文学院进修两年。

三十二岁。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

千里大别山从一马平川的平原地域萌生出嫩芽，慢慢朝前添枝加叶，播根伸须，长到九龙峰，就长成熟了，饱满得如同待嫁的少女。

九龙峰方圆百里，山深林野，怪石兀立。黑森森的老林子里，东窝三家，西窝五家，极少被外人发现。山民们上山挖药、击猎，下涧担水浇苗，常常不见腿脚，只见脑壳在云雾里晃来晃去。回到木屋里，随身吸来一缕缕云雾。关起门，云雾在木屋里绕几圈，从窗棂挤了出去，却见桌面上留下一层细如芥末的水珠子，衣被潮滋滋的……

他们是盗贼的后裔。

一些打家劫舍、犯下血案死罪的强人，为了躲避官府追捕，隐藏到这荒无人烟的深山古洼来，砍几株杉树，伐几捆芭茅，搭起猪狗般的窝棚，猪狗般地活命，猪狗般地养些儿女。命保住了，但隐居的日子过于清苦，难免又做起丧德的老勾当来。

打劫过往脚伢。

脚下这条路，算得野林中的路王，早先称为官道。官道宽约三尺，七弯八曲，沟壑处架起石桥。尽管强人们天天在官道上施展手段，却不知这官道从何处来，要往哪里去。走一段算一段

吧，不走的地方，就管他娘的，懒得追寻根底！记不得几百年前，还是几千年前，清静的官道上突然涌起人潮，刀兵数万，旌旗遮天蔽日。刀兵走着走着，一下子不见了，仿佛化为天上白云，随风飘到别处去了。强人惊奇不已，疑是阴兵。后来才明白，那支刀兵实在是活人活马，真刀真剑——因为数日后，官道上又涌起人潮，刀兵无数，剑戟如林，密得看不见日头，且一路敲打得胜鼓，吓得林中窜出几头豹，几只虎。一问，才知是追杀前几日那支刀兵的。无奈那支刀兵来得快，消得也快，好比雨后山溪，日头露脸，就干了过河石，全然不见雨的踪影……

自后，官道就清冷了。

或三五日，或八九日，路边暴出一具尸，扁担箩筐俱在，鸡公车也在，只是不见了货物财宝。脚伏丢了命，主家损了财——那是强人们的手段。

偶尔，官道上也出现一两顶花轿，时从路东来，时从路西来。花轿里坐着官家的小娘子，自然清白而又端庄。花轿一颠一颠的，颠得小娘子要困。陡地一声虎啸，小娘子惊醒了，睁开眼，只见眼前一片绿荫，一片白云，一挂瀑布，几支秀峰，猴儿吊在青藤上，蛮快活地朝小娘子伸手讨吃食……强人把花轿拦下了。官家的小娘子蛾眉弯弯，肉色细白。官家困得，老子也困得。他们将小娘子逮进猪狗般的窝棚里，教她们剥野猪皮，教她们用豪猪刺分头迹，教她们用指甲花的红汁搽脸，再教她们多多吃苦，多多生儿养女。小娘子失了贞操，照例是要哭嚎的，照例是要寻死寻活的。不过，并不曾真的死去一个。日子久了，官家娘子也野了，叫强人到官道上去，多多拦截别的花轿，多多捉几个女子来给她做使女……

自后，官道荒芜了，芭茅割路人的颈。

这官道，顺着女儿溪，蛇般蠕上龙尾岭，再蛇般蠕向九龙峰。云涌来，洗去官道痕迹，谁也不知蠕上峰顶没有。不过，在龙尾岭上，官道分成两股，一股往东，一股往西。

龙尾岭上出现两排木屋，夹住官道。

周氏两兄弟，不知是良家子弟，还是外来的强人，他们花费许多蛮力气，不声不响地把木屋盖起来了，东一排，西一排，中间距离一丈，供脚伕行走。两头安着厚重的大门，门一关，收脚伕的脚皮银。两旁悬崖绝壁，鸟都飞不过去，这脚皮银非交不可……不知从哪个寺里跑出两个青衣小尼姑，在木屋里打住脚，讨口茶吃。周氏兄弟留下了她们。数月后，青衣小尼的头发尺许长，周大搂一个，周二搂一个，都得到许多快活。男男女女快活地种五谷杂粮，快活地生养儿女。据说，驼背周九是他们传下的人种。儿女一个接一个地从娘肚皮里爬出来，木屋不够住，一间挨一间往前添，久而久之，添得半里路长了，有百十人丁了。

路人称为芭茅街。

周氏后裔也许被强人杀多了，也许举族搬迁了，街上的人种渐渐杂乱起来，且质量低劣，身高超过四尺者，寥寥无几。蛤蟆、湖蟹、虾王，形形色色，宗宗都不缺。杂姓四十八代，代代没人识得字，代代没人吃军粮。清朝不募他们的兵，军阀不抓他们的丁，民国抓走几个又放了回来——他们痒痒疤疤，痴痴憨憨，懵懵木木，不象兵！

如今活得颇有身份的何兄林，是芭茅街上头一个吃军饷的人，所以，在街中行走，很有几分威风。他除了穿黑皮鞋，戴电子表，还学得半口侑腔侑调，将赤身裸体在街人面前洗澡的阿伕女人，称为“我的家属”。街人叫惯了堂客，一听家属，莫不捂鼻嗤笑。

这地方，难得热闹一回。

街人里面年纪大的，记得最热闹的要算这么回事：五十多年前，从云里雾里跳出一支跟叫花子差不多的大兵，穿五色杂衣，驮冲蒿、大刀、土铳、猎枪，亡命地从街中间窜过，朝九龙峰跑。后面追来一支钢枪钢炮的灰衣兵，要杀他们。谁知叫花子兵转眼不见，晃如化为水汽，上天了。灰衣兵的长官，疑心又碰上了阴兵，吓得大病一场……从那后，芭茅街上虽然常有各种大兵走动，但几乎没打过仗，相处得十分太平。

街人活得糊里糊涂，全然不知为什么而活着，如何活得象个人。他们只求肚子饱，身上暖，有几个儿女，有一副杉木棺板，亦知足。知足便常乐，认定天下最好的地方，就是芭茅街。若请他们出去做官，断断请不出去的，仿佛离街一脚，外面的风也会吃掉他们。他们住在芭茅街，居然不知街属哪郡哪州管辖。直到民国初年绘地图，街头架起几只三脚架子，几个眼镜先生瞄瞄望望，指指点点，忙了好几天，街人这才悟出，龙尾岭上的芭茅街，盖得极妙，街心的官道是分水岭，街东属湖北地盘，街西属安徽地域。

原来周氏两兄弟，霸住两个省。

街人很是快活了一阵，激动了一阵。你站街东，我站街西，我喊你湖北佬，你喊我安徽佬，喊喊，忍禁不住，捧腹大笑。觉得实在新鲜。时间一久，两边街人各学得本省的许多行话。安徽佬取笑湖北佬：“天上九头鸟，地上湖北佬，没个善种。”湖北佬以牙还牙：“安徽佬吃死蛇，不管臭不臭，图个滋补。”说说，又是一笑。一切都在无形中变化：生活习惯，政策法规，民情乡俗，包括口语……安徽街人讲话，舌头伸直，噙声噙气；湖北街人把舌头往回卷，尖声尖调，如同女子花腔。东西两街对话，如

若速度快了，得花钱请翻译。各自的生活用语，也在不断翻新。比如，早先共同使用的词汇“男人，女人”，湖北佬改为“男将，女将”；安徽佬改为“汉子，婆娘。”。开始这么称呼，颇觉得好笑。日子久了，便笑不起。再久而久之，东西两条街渐渐生分了，街人见面，点点头，算得客气。不然，扭过脸去，如同路人……

两边街人相互提防对方。

湖北街上住进一个排的灰衣兵。兵们要吃要喝要女人，都在那半片街上找。湖北佬活活坑死了，希望兵们到安徽街上去住几日，或从安徽街上抢两个女子来，减轻他们的负担。兵们说：“安徽不是我们的地盘，去不得！”湖北佬见安徽佬活得蛮松闲，巴不得安徽街上也住进几十个大兵，寻安徽佬要吃要喝要女人！安徽的兵是叫花子兵，在野林里躲着，不肯住大街。湖北佬无奈，只得派人暗中与安徽的叫花子兵联系，求他们把灰衣兵撵走。安徽街人见湖北佬被灰衣兵弄得家破人亡，心下不忍，便送些粗粮布衣给叫花子兵，求他们为湖北兄弟出把力。叫花子兵说：“我们目前还没力量打败他们。等到全国解放，灰衣兵自灭。”两边的兵，从不穿越那条小街。一过街，便可动刀、动枪，可打、可杀。

一丈宽的街，俨然成了国界。

不过，街人照旧可以自由往来。

矮脚老丁年轻时不好酒，不贪烟，单单欢喜闻女人身上的气味。上半夜，他在湖北街上打麻将。下半夜，摸到安徽去嫖何兄林的娘。那时还没何兄林。何胡氏生得白胖。她家汉子常年在外国狂嫖滥赌，把她扔在家里不闻不问，活生生的寡着。矮脚老丁从她身上得到许多乐处。人离不开何胡氏，心更离不开何胡氏。天麻亮时，他又一手拧着裤子回到湖北街，陪自己的女将困场回笼觉。他告诉湖北男将们，两省女人，两种味道。安徽女人一身野

菊花香，湖北女人一股萝卜花味。湖北佬不信，几个大胆男将，跑去假安徽婆娘，也有安徽汉子跑去睡湖北女将。两边都尝过，说，味道果真不一样。于是，男人们欢喜嗅野菊花香的，娶安徽女子为妻，欢喜闻萝卜花味的，讨湖北女将做堂客……

一街两乡风。

两种乡风，常常演绎为两大阵容。

安徽佬不用听哨子出工了，各自驮着锄头，去挖政府分给他们的麻砂地。五谷红芋，种也罢，不种也罢，无人管，无人问。湖北街上，当天贴出竹簟大的标语：“坚决抵制安徽的右倾翻案风，单干风！”生产队长率数十街民，游行三十五分钟，以示义愤。尔后不久，湖北街上有人开起豆腐店，兼炸油条。安徽佬也不甘示弱，贴出标语：“坚决跟湖北的资本主义对着干！”何兄林主张率若干男丁，去砸豆腐店，把店里的油条吃个精光，幸亏多数街人不依，才免去一场干戈争斗。

白日里，两边街人站在屋檐下对骂。

“你们安徽的三自一包，是黑货！”

“你们湖北的责任制，是毒草！”

天黑下来了，夜的轻纱笼罩一切。白日里咬牙切齿的对骂，成为晚饭桌上的笑话。等娃儿们困着了，犬不叫了，两边街人趁着夜色友好往来，穿梭般走动，相互商谈以女换媳，攀亲结戚，相互接济油盐茶米。黑暗中，又相互叹起气来：

“你们安徽好哦，自己当谷神！”

“你们湖北的省长大人添寿加福，准许私人开店挣钱！”

接下来，便是相互安慰、勉励：

“你们安徽迟早也会开店的。”

“不出今年，你们湖北也会分田的。”

白天和黑夜，是两个世界。

白天做鬼，黑夜做人。

二

矮脚老丁也是花甲过顶的人了，腰哈背驼的。一根八股绳往裤腰间一勒，把年轻时的轻浮勒得不显水痕。他嗜酒如命，烟筒不离手，并一日日地怕起自家的老女将来，胆怯中裹藏着几分仇恨。

每当受到老女将的挖苦、奚落，矮脚老丁不由越发贪恋安徽街上的胖婆娘。趁自家老女将关门泡脚，他卖个马虎眼，溜进何兄林的家。灯光下，老眼里溢出几分情意，默默注视着何胡氏。何胡氏人老珠黄，但依旧白胖，眼睑垂落得令人恨那肉囊太松弛，没个托劲。圆圆的双下巴瘀在衣领外，隆隆如一座肉山。白花的头发，梳成一饼光滑滑的巴巴髻，用真丝网兜罩住，横插一枝玉簪。黑喷呢的直口鞋上，绣两朵素雅的兰草——早先该是何等惹人的一个风骚娘们啊，难怪矮脚老丁恋她。

他俩坐在一只暖桶里。

何胡氏递过烟筒去，不无爱怜地看看矮脚老丁的满脸蜘蛛纹，有点伤感。这矮脚鬼在年轻时，脸上四季搽着蛤蟆蜜呢，油光光的。手脚也大方，舍得在她身上花钱。为了嗅她的野菊花香味，好生生的一座皮油作坊，活活败在他手上。败了，又去卖自家女将的

金银首饰。总是半夜来，五更天走，比鸡啼还准时。她若不催，断断不肯起身。记得有天黑夜，街上的犬叫得发疯。她碰碰躺在身边的矮脚老丁，神魂不定地说：

“你听，好象有脚板响……”

“不关我的事。”

“快起窝，怕是捉丁来了。”

“是你们安徽的队伍吧？”

“他们见人就捉，不管你是哪方人。”

“莫急啦！”矮脚老丁撑起身子，将床头的灯盏拧大，从暖壶桶里泣出半碗隔夜茶，咕咕漱几口，又咕咕喝几口，拍拍婆娘的大腿，在婆娘的乳峰上咬一口，又挨着婆娘躺下，赖着不出被窝。

何胡氏急不过，把他往床下推：

“你不想活命了？”

“再困一会……”他抱住何胡氏。

“二天困不得？”

“二天有二天的福份。”矮脚老丁忙得气喘嘘嘘，哪怕一只恶犬扑上来，也拖不下他。今天的福份不好好消受，白花几枚银钱，对不住自己。野菊花的香味不闻够，不走！犬叫声近了，脚板响越发的急。他的气喘得均匀了一些，仍没有要走的意思。

何胡氏急得呜呜地哭泣。昨日半夜，捉伏子的保安队在安徽婆娘身上，拖走了一个湖北男将啊。她把暖暖的身子扭过一边去：

“人，明夜不收你的钱了……”

矮脚老丁这才爬起身，目光吃住何胡氏赤裸的上身，讨好地笑，要给她穿小衣。何胡氏不许，又推他一掌。犬叫声到了门口，

脚板响在屋角头。矮脚老丁知道，再不走，就要丢一条命。他提起裤子，拉开大门，几脚跳过丈把宽的街面，到了自家的屋檐下。捉伏子的保安队刚好走到何胡氏门口。火把里映着几张黑黑的脸。矮脚老丁盘坐在门槛上，一瓣一瓣地吐瓜子壳，笑问保安队：

“夜好长呀，到我们湖北省来吃几粒瓜子消消夜，好啵？”

言毕，伸出巴掌。掌心托着几粒瓜子。

保安队骂着野话，扫兴离去。

等保安队的脚板声走远，矮脚老丁的瓜子正好嗑完，见三星刚刚冒头，估计抓紧时间还可困一个时辰，又悠哉闲哉踱到安徽去，敲敲胖婆娘的窗棂，喊道：

“胡姐子，麻利开门，外头冷呢！”

几十年的风风雨雨，何等蚀人啊！

如今，都老了，再也疯不起。即使心想疯，人却疯不动。何况，共和国的法令，容不得多吃多占的不法行为。能跟老相好坐在一只火桶里，谈谈心，碰碰腿，相互装几筒黄烟，也算人生一大乐趣。

良久，矮脚老丁嘴里吐出一句话：

“我家雪玉二十五了，还寡着……”

“她眼皮抬得太高。”何胡氏说。

“可不是？嫁了三家，还没成个窝。”

“人呐，不是我讲你，你家小女将太没规矩了，没调教好。”何胡氏碰了碰矮脚老丁的大腿，“生在芭茅街，却长出颗洋心，总想到城里去享福。街上的汉子男将，未必一个都不中她的意？当初，你不该由着她的性子，更不该送她到镇上去念书……反正迟了，再调教，也调教不过来。宠儿一时，误儿一世呐！”

“我儿时宠她？老女将护住了她呢！”

何胡氏淡淡一笑，嘘出一口烟雾：

“你若不嫌弃，我家兄林也二十一了……”

“两家接着往下亲？”

“正是哩，配成一对。”

“好哦！”矮脚老丁大喜。

“就怕雪玉又挑食……”何胡氏忧郁地说。

“兄林哪里配不上她？她挑？兄林不挑她就算上上大吉。胡姐子，她又不是黄花女，过三家的门了，亏也吃了，不会挑的……”

“试试吧。”何胡氏信心不足。

何兄林吃五谷杂粮，长出一个福福泰泰的好胖肚，个子不高，斤两却不输给别人。他极爱闻萝卜花味。萝卜花味最浓的，自然要算湖北街上的小女将丁雪玉。萝卜花味里，好象还混进几分野菊花香。莫说她只嫁过三家，就是嫁过一万家，也香。看看香，闻闻香，躺在床上一想，香得喷人！他连做梦都想把丁家小女将讨回家去，做个床上的娇娘子。

雪玉却不愿嫁给何兄林。

在芭茅街，这女子的名声最难听。十五岁起，就跟外地人鬼混。近两年，越发让人看不过眼。过往客人中，谁有个新式玩艺儿，比方照相机、收录机，她追着你要看，追出十里八里不在乎。每年，她都要到城里去鬼混几次，短则三五天，长则半个月。似乎不去外面游游，就活不出命。如今二十五岁了，仍是女光棍一条，在家卖茶，姑娘不象姑娘，寡妇不象寡妇。偏偏她生得娇美，个子比街中男将还高半个头，又识得许多字，县里乡里来了官人，总欢喜往她家钻，而把那些黄花女冷落在一边。尽管她半年的时间里嫁过三个男人，她的身价似乎并不因此而轻了半分，反而格

外的有斤两了，街中的汉子男将，从不敢打她的主意。

于是街人叹气：小女将眼窝太深了。

雪玉好笑，她有她的想法——

女将嫁男将，一生一世的事，马虎不得，将就不得。好比花几千几万去做笔大生意，货色该挑就挑，该选就选。生意做吃亏了，二天还可以扳本。嫁人嫁吃亏了，找谁扳本去？

矮脚老丁问女儿时，雪玉直摇头。

这女子跑过汉口，跑过芜湖，据说还跑过“蛮子”住的地方。跑多了，跑得心高气傲。何兄林也算汉子么？还比自己矮两寸呢！吃红芋吃出个砂锅肚子，没个人形。丑点倒也罢了，生定的眉毛长定的鼻子，反正不把他插在花瓶里。但他那张嘴也算得汉子的嘴么？太欢喜管骚事臭事了。谁家女将跟外面的男将讲几句话，他也伸过耳朵去听，嘴一歪，惹得人家夫妻磨刀动枪，打得青皮紫肉。

好个业余警察！

矮脚老丁在何胡氏面前许过愿，生怕女儿拂他的面子，劝道：

“雪玉，男将想高不得高，女将想高落下梢。你也尝过苦头，先头那三家……”

“又炒现饭！我不嫁了，留着嫁自己！”

“女呀，莫任性。兄林总归不错的，做得一手好针线。他绣的花，压过全街的女将呢。你没看见胡姐子鞋上的兰草……”

雪玉松开嘴唇，笑出一口茶水。

不错，何兄林会做针线活，不时掇个小马凳，坐在街檐下，一针一线纳鞋底，麻线拉得吱啾啾响。针钝了，就象个蛮好的女将那样，在头发上溜溜针脚。他绣的花，女将们常借去做花模子。